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杨勇）

本人作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和义务，及时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会议，参与重大经营决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个人基本情况

杨勇，1987 年生，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项目经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高级经理、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业务合伙人，现任波顿香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均未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亦不存在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情形，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股东会 3 次，本人自 2025 年 6 月 23 日换届选举后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本年度应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次、列席股东会 1 次，实际参加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列席股东会次数
杨勇	5	1	4	0	0	否	1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本人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参与议案讨论，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就相关事项积极发表专业意见，客观、独立、审慎地行使独立董事权力，以此保障公司科学决策，维护了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2025年度，本人对提交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或弃权情形。

2、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1) 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本人任期内，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3次会议，本人作为主任委员组织召开3次，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就公司定期报告、聘任财务总监、内审工作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本人任期内，公司未召开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会议。

3、参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年任期内，公司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4、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年，本人未有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核查的情况发生；未有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发生；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发生；未有在股东会召开前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发生。

5、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会，听取专项汇报、开展专题沟通及实地考察等方式，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独立、客观、审慎判断并发表意见。同时，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日常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并持续关注媒体报道及外部环境、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2025年度任期内，本人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为6日。

履职过程中，公司管理层重视沟通交流，积极听取并采纳合理意见与建议，为本人有效

履行职责提供了良好保障。本人在此基础上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专业支持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6、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履职期间，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及会计师事务所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应重点关注的审计事项进行深度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7、保护投资者权益以及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情况

(1)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股东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秉持坦诚、审慎的原则，传递公司价值信息，合理引导市场预期，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与有效沟通。

(2) 在信息披露方面，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

(3) 在投资者权益保护方面，本人关注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利润分配等事项中的合规运作，督促相关制度有效执行。经审慎判断，未发现公司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1、财务报告及定期报告相关事项

2025 年任期内，本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公司财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履行监督职责，重点关注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况。履职过程中，结合定期报告审议，关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重大会计处理及审计事项，对涉及的重要财务判断及相关信息披露的一致性进行核查。

同时，本人关注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留意是否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异常情况或潜在风险。经审慎核查，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虚假记载或其他可能对投资者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符合有关规定。

2、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在 2025 年度本人任期内发生其他需要重点关注事项。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履职期间，本人严格依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工作，恪守忠实、勤勉义务，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执行情况，积极加强与董事会成员及经营管理层的沟

通交流，结合自身专业背景和实践经验，对相关事项审慎发表独立意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推动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 年度，本人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研究与决策，持续提升履职的专业性和前瞻性，结合公司发展实际提出建设性意见与建议，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助力公司规范运作与稳健发展。

特此报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勇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